

※學林誌傳※

母語教育的先驅——論陳子褒的粵語教科書

李婉薇*

一、引言

晚清的士人、教育家在反思傳統教育體制時，發現一種不可不治的痼疾：「躡等」。鄭觀應在一八九二年提出兒童教育必須分班分級：「每班必有一師，此班學滿，乃遷彼班，依次遞升，不容躡等。」¹ 梁啟超在〈論幼學〉中指出「古之教學者之道」，依識字、辨訓、造句、成文的次序，「不躡等也」²。一九〇二年他撰寫〈教育政策私議〉時，批評各省紛紛擬設大學堂，士大夫不斷奏議廣設中小學堂，卻遲遲未見落實，呼籲政府推行強制性的基礎教育，並援引日本的教育次第為例子，總結說：「教育之次第，其不可以躡等，進也明矣。」³ 南洋公學的師範學生編纂的《蒙學課本》，其編輯大意云：「陵節躡等，古有明戒。瓶瓮之不知而語以鐘鼎，犬馬之不識而語以麟鳳，非法也。」⁴

晚清教育的躡等之弊，很大程度上是八股取士造成的。入清以後，這種選拔制度已經日漸失效，既不能為朝廷選拔人才，也不能傳授學問，僅僅淪為籠絡士子的

* 李婉薇，香港嶺南大學中文系高級授課導師。

¹ 鄭觀應：〈學校〉，《中國近代教育史資料彙編·教育思想》（上海：上海教育出版社，2007年），頁85。

² 梁啟超：《變法通議·論幼學》，收入《飲冰室合集·文集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3年），第1冊，頁45。

³ 同前註，頁35。

⁴ 〈南洋公學蒙學課本初編編輯大意〉，收入宋原放主編，汪家榕輯注：《中國出版史料·近代部分》（武漢：湖北教育出版社；濟南：山東教育出版社，2004年），卷2，頁534。這篇〈編輯大意〉並非初版本之《蒙學課本》所有，見該文附注。

工具⁵。從晚明開始，兒童就過早進入準備科舉的狀態，以至有「小兒才讀《下孟》，即走從舉業」⁶的風氣，有些學塾只讀經不讀注，甚至《四書》本經都可以略過，而以八股文的選集代替⁷。這種只以考試為導向的教育方式，到了晚清進一步惡化，不但使下一代很早就有干祿之心⁸，嚴復更指出因為未能「由粗入精，由顯至奧」而有「錮智慧」之弊：「垂髫童子，目未知菽粟之分，其入學也，必先課之以《學》、《庸》、《語》、《孟》。開宗明義，明德新民，講之既不能通，誦之乃徒強記。如是數年之後，行將執簡操觚，學為經義，先生教之以擒挽之死法，弟子資之於剽竊以成章。一文之成，自問不知何語。」⁹既然要兒童學習他們難以理解的經義，死記硬背就成為主要的學習方式。齊白石小時候也有類似的經驗：「讀書是拿著書本，拚命的死讀，讀熟了要背書，背的時候，要順流而出，嘴裏不許打啣啣。」¹⁰據胡適的回憶，當時塾師工資極低，許多都無心教學，每天只叫學生背書，而從不講解。胡適的母親繳交的學金遠遠多於普通學生，為的正是請塾師詳細地講書¹¹。

甲午前後，何啟、胡禮垣就觀察到，言文分離使教育者陷於兩難，對學習也造成障礙：「以文言而道俗情，則為未學者所厭；以俗語而入文字，又為讀書者所嗤。俗語、文言分為兩事，使筆如舌，戛戛其難。」¹²可以說，方言一直在民間教

⁵ 陳東原指，清代州縣學和國子監有名無實，士子真正讀書受教育的地方是私人開設的學塾和書院。見陳東原：《中國教育史》（上海：商務印書館，1936年），頁425。

⁶ 晚明文人陳際泰之父的告戒，原出〈陳際泰太乙山房文稿序〉。見陳東原：《中國科舉時代之教育》（上海：商務印書館，1934年），頁54。

⁷ 陳東原：《中國教育史》，頁426。原出《日知錄》卷十三。陳著引顧炎武論南北學塾：「愚幼時《四書》本經俱讀全注，後見庸師廩生，欲速其成，多為刪抹，而北方則有不讀者，欲令如前代之人，參伍諸家之注疏，而通其得失，固數百年不得一人，且不知《十三經注疏》為何物也。」顧氏指出明末清初北方學塾為求速成而不讀注，使北方出不了「經學訓詁之儒」。

⁸ 陶模：「蓋童子血氣未定，養其良知良能，導以孝悌忠信，尚慮不及，若令作文干祿，縱獲科名，懵未見道，處則無益鄉里，仕則貽誤民生……」見〈培養人才疏〉，《中國近代學制史料·第一輯》（上海：華東師範大學，1983年），下冊，頁36。

⁹ 嚴復：〈救亡決論〉，《中國近代教育文選》（北京：人民教育出版社，2001年），頁189。

¹⁰ 齊白石：〈一個窮家孩子的求學經歷〉，《中國近世的教育發展（1800年—1949年）》（香港：華風書局，1983年），頁82。

¹¹ 胡適：《四十自述》，收入《胡適文集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8年），第1冊，頁48。

¹² 何啟、胡禮垣：〈新政論議〉，《中國近代學制史料·第一輯》，下冊，頁37。

育擔當重要角色。芸芸學子所讀的經典雖然只有《四書》、《五經》幾部，但各省學塾都以自己的方言教學¹³，因此讀音各省不同¹⁴。所以，時人很早就察覺到以方言俗話講書的必要性。一八七八年，張煥綸在上海開辦正蒙書院，教學方法就是以「俗語譯文言」、「講解與記誦兼重」¹⁵，強調講解時以方言翻譯文言的意思，重提不可缺少的講解過程。同時，在北方的通用語很快被吸納為教科書的語言。一八九五年，鍾天緯創立上海三等公學堂，「以語體文編教本」，被譽為國語教科書之先河¹⁶。但是，在北方話不通行的地區，教科書應以何種語言淺白化，卻值得深思。陳子褒編寫的教科書，既繼承傳統教科書的形式，又有大量方言。無論在這些課本中，還是他的教育思想裏，粵語都擔當非常重要的角色。不過，在介紹陳子褒之前，必須先提及他的老師——康有為。

二、婦孺之僕

康有為早年已著有《教學通義》，足見他對教育的重視。其中〈公學〉一篇，提出「自庶民至於世子莫不學也」的構想，並且參考古制，詳列幼學的內容和等級¹⁷。在「公車上書」時，他又說明全民就學的必要：「夫天下民多而士少，小民不學，則農工商賈無才。」並指出西方列強之強，不在軍事而在教育，即推行強制教育，故人民識字率高，請求清帝「令鄉落咸設學塾，小民童子，人人皆得入學」¹⁸。

¹³ 例如胡適到上海入讀梅溪學堂，那裏的教學語言應該是上海話。胡適：《四十自述》，收入《胡適文集》，頁 66。

¹⁴ 有些方言有「文讀」和「白讀」兩套語音，部分詞彙在讀書時用「文讀」，讀音和日常交談的「白讀」不同，粵語便是一例。但這些讀書音仍然和官話正音有很大分別。

¹⁵ 吳相湘、劉紹唐編：《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鑒·民國史料叢刊（第一種）》（臺北：傳記文學出版社，1971 年影印初版），頁 421。

¹⁶ 同前註。

¹⁷ 康有為：《教學通義》，收入《康有為全集》（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2007 年），第 1 集，頁 21。朱維錚指，《教學通義》發表於《中國文化·第三輯》（上海：復旦大學出版社，1986 年）時，他曾作編者按，指出據手稿內容考訂，可能寫於 1886 年，而之後修改的下限不會早於 1891 年。見朱維錚：〈導言〉，康有為著：《新學偽經考》（北京：三聯書店，1998 年），頁 18，註 11。

¹⁸ 均見康有為：〈上清帝第二書〉，收入《康有為全集》，第 2 集，頁 41-42。

一八九六年，康有為在廣州萬木草堂講學，並寫作《日本書目志》¹⁹。在書中，他設計了一份兒童教科書藍圖，交弟子執行：「康有為告其門人曰：吾中國小學無書，無以為天下計也。」同時為幼學之書定體例，包括：幼學名物、幼歌、幼學南音、幼學小說、幼學捷字、幼學文字、幼學文法、幼雅、幼學問答及習學津逮，康有為還認為童謠、土諺、南音都可以用於童蒙教育。童謠俗諺可以加上義理來唱誦，南音則「用《荀子·成相》之調，楊升庵彈詞之體，因其方言，傳以事理，俾童子易識」²⁰。以輔君側為理想的康有為，不一定樂見方言的存在，但在幼學階段，康有為不介意借用歌謠說唱²¹。

康有為的幼學思想，在幾位弟子身上得到極佳發揚。梁啟超在〈變法通議〉的申論，很大程度上以康有為的思想為藍本。以教育為變法之首，可見康門對教育的重視。梁啟超首先追慕西周的教育架構，並主張效法東西各國，增加教育開支，推行普及教育，以便「士」以外的各個階層，都能為社會所用。他還批評當時所設的學堂，如同文館、廣方言館、水師學堂、武備學堂之類的學校，不能「得異才」，因為「言藝之事多，言政與教之事少」²²。在〈論幼學〉中，他更高度強調童蒙教育的重要性：「春秋萬法托於始，幾何萬象起於點，人生百年，立於幼學。」並認為傳統童蒙教育有兩個重要問題：師資質素惡劣和缺乏適合的教科書。他痛斥：「蠢陋野悍，迂謬猥賤。」的私塾學究足以「亡天下」，因而大聲疾呼：「非盡取天下之學究而再教之不可，非盡取天下蒙學之書而再編之不可。」並列出七種蒙學之書：識字書、文法書、歌訣書、問答書、說部書、門徑書及名物書。論及歌訣書時，他又在注文中提及：「此體起源於《荀子·成相篇》……後世彈詞導源於此。

¹⁹ 樓宇烈整理：《康南海自編年譜（外二種）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2年），頁33。

²⁰ 康有為：《日本書目志》，收入《康有為全集》，第2集，頁409-410。

²¹ 康有為在《教學通義·語言》明言：「以言語為用，必有定名，天下為一。」「方言之書，非治國所宜有也」，認為可以用通行的官話統一語言：「譬如今所謂正音，官話也。天下皆依於正音之名，而絕其方言，則莫不通矣。」康有為身處的廣東，是官話鞭長莫及之地，而且省內方言多變，因此對南腔北調的隔膜特別敏感。粵人不會官話，竟然要用外語和同胞溝通，更使康有為感到羞恥：「曾侯日記稱到聲架坡，理事官粵人胡璇澤來見，胡不解官話，乃相與操英語問答。夫以中朝大使，而中土語言不能相語，致藉英言以為交質，此可嘆息者也。今閩、廣、江、浙交臂於國外，慮其皆不相通，而咸藉夷言以通語也，其辱國甚矣。」均見《康有為全集》，第1集，頁54-56。

²² 梁啟超：《變法通議·學校總論》，收入《飲冰室合集·文集》，第1冊，頁19。

吾粵謂之南音，於學童上口甚便。」²³翌年，他再提到「俚歌與小說」對「悅童子、導愚氓」的力量，更迫切地呼籲重視基礎教育²⁴。日後，梁啟超更關注小說戲劇作為「新民」、「群治」的工具，在創作和理論兩方面都多有建樹，而他的同門陳子褒，則把大半生的心力投入小學教育的實踐中，成為近代重要的兒童教育家。陳子褒被友人稱為「東方之裴斯塔若藉」²⁵，又被論者譽為「近代中國小學教科書的始創人」、「全國編寫通俗小學教科書的第一人」²⁶，可見他在中國近代教育史上的地位。

陳子褒，名榮袞，字子褒，別號「婦孺之僕」，廣東新會外海人，生於一八六二年²⁷。他十六歲入學而有文名，二十八歲起講學於廣州，當時他的學生並非兒童，是「年長應科舉者」²⁸。一八九三年，他參加鄉試，獲選五經魁之一，名列第五，一同參加考試的康有為僅列第八，但他與康有為會面後大感佩服，因而拜其門下，成為萬木草堂的學生。陳子褒的表弟盧湘父後來亦投康門，與陳子褒在編寫童蒙教科書方面互相砥礪。據盧湘父憶述，陳氏在入康門之前，已經認識梁啟超，常聽梁氏講述師訓，因此早已心儀康有為。陳子褒更曾在信中向盧湘父表示：「上下三千年，縱橫九萬里，康先生盡之矣。」²⁹加入萬木草堂之後，陳子褒開始接觸新思想新知識。當時廣州雙門底有聖教書樓，主持左斗山是一位基督徒，書樓專售上海「中國教育會」及「廣學會」所著譯的新書，陳子褒因此而得知西方政教的概況。更重要的是，他在草堂學習英文時，受初級英語讀本「花士卜」啟發，領悟到《四書》、《五經》的語言和道理都太深奧，因而有改良兒童教科書的動機，並且觸發

²³ 同前註。

²⁴ 梁啟超：「教小學教愚民，實為今日救中國第一義！啟超既與同志設《時務報》，哀號疾呼，以冀天下之一悟，譬猶見火宅而撞鐘，睹入井而愴悵！」見〈蒙學報演義報合敘〉，《時務報》，1897年11月5日。

²⁵ 楊壽昌：〈陳子褒先生遺集序〉，冼玉清等合著：《陳子褒先生教育遺議》（以下簡稱《教育遺議》），約1952年在香港出版，頁2。裴斯塔若藉，今譯裴斯泰洛齊（Johann Heinrich Pestalozzi, 1746-1827），瑞士著名教育家，亦曾經涉足政治，專注兒童教育。生平事略見趙祥麟主編：《外國教育家評傳》（上海：上海教育出版社，1992年），卷2，頁39-67。

²⁶ 譚彼岸：《晚清的白話文運動》（武漢：湖北人民出版社，1956年），頁17。

²⁷ 陳子褒的生平參考冼玉清：〈改良教育前驅者——陳子褒先生〉一文的「傳略」，見《教育遺議》附錄。

²⁸ 同前註。

²⁹ 盧湘父：〈初游康門〉，《萬木草堂憶舊》（香港：香港文化服務社，1959年），頁5-6。

他特重識字的教育方法：

余讀花士卜未半，讀至雞貓肥仔等句，恍然曰：吾國初學讀本，其可廢乎！於是先作《婦孺須知》一本，康南海先生許之。³⁰

戊戌之後，陳子褒流亡日本，得到老教育家橋本海關之助，詳細考察日本小學的辦學情形，其中特別佩服福澤諭吉所創設的慶應義塾的宗旨和方法。應該說，陳子褒對小學教育的關注，不待訪日之後，但日本之行對他的啟發的確非常廣泛。今天我們主要透過他的學生編校的《教育遺議》了解他的教育思想，書中就多次提到在日本考察的見聞，從宏觀的教育理念到微觀的小學桌椅設計、習字帖製作都有提及。陳子褒本來「素無宦情」³¹，一九〇〇年返國後，不再過問政治，致力於童蒙教育的研究和實踐。他先在澳門開設蒙學書塾、創辦蒙學會、編輯出版《婦孺報》³²，並設女義學。一九〇七年，陳子褒在香港道濟聖堂受洗為基督徒³³，但晚年好談因果³⁴。一九一八年遷校香港後，先於堅道設立子褒學塾，後又於般含道設女校，男女學生有二三百人，論者指為「當時香港最具規模的學塾」³⁵，又曾組織工讀義學³⁶。一九二二年七月四日，病逝於香港³⁷。在得意門生冼玉清眼中，陳子褒軀幹魁梧，聲如洪鐘，步履凝重，目不斜視，教學上總是親力親為，焚膏繼晷，不以為

³⁰ 陳子褒：〈因果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99。梁啟超在〈論幼學〉一文也提及「花士卜」：「彼西人花士卜、士比林卜等書，取眼前事物至粗極淺者，既綴以說，復繫以圖，其繁笨不誠可笑乎？然彼中人人識字，實賴此矣。」《飲冰室合集·文集》，第1冊，頁51-52。從康門子弟對西方兒童教科書震驚的閱讀經驗，可以想見對於讀慣了《四書》、《五經》的士子來說，淺易的教科書是一種新鮮的事物。對比陳、梁二人的反應，陳子褒明顯比梁啟超更信服淺近讀本的教育成效。

³¹ 伍雨生：〈追悼會演說詞〉，《哀思錄》，版心有「荷里活道香遠承印」字樣，缺其他出版資料。惟本書乃陳子褒逝世後編印的紀念集，據書中資料，約於1922年8月出版。

³² 約於1904年在廣州創刊。

³³ 參考崔師貫：〈陳子褒先生行略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3；Bernard H. K. Luk, Lu Tzu-Chun and Chen Jung-Kun, "Two Exemplary Figures in the SSU-SHU Education of Pre-War Urban Hong Kong," in *From Village to City: Studies in the Traditional Roots of Hong Kong Society*, ed. David Faure, James Hayes, Alan Birch (Hong Kong: University of Hong Kong, 1984), p. 127。

³⁴ 學生區朗若按語，見〈因果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99。

³⁵ 王齊樂：《香港中文教育發展史》（香港：三聯書店，1996年），頁196。

³⁶ 鄧協池：〈追悼會演說詞〉，《哀思錄》。另可參陳子褒：〈聯愛會工讀義學緣起〉、〈培道聯愛會第十次徵求敘〉二文，均見《教育遺議》。

³⁷ 據《教育遺議·編輯概略》。

苦³⁸。在朋友眼中，他和其他康門弟子的氣質頗不一樣：「康門英俊，大抵多踔厲風發，俯視一切，獨君誠懇願樸，有鸞直古風。」³⁹如此勤奮實幹的教育拓荒者，其動人的教育家形象至今仍如在目前。

陳子褒教育思想中，有兩根重要的支柱，使他對方言土話的包容度大於時人：一是他非常強調婦孺作為基層國民的重要性，二是他非常清楚母語在兒童教育方面的價值。在陳子褒心目中，婦孺寄托了美好的未來世界；俗語是成就大學問的第一步：「夫蓮花出於污泥，瑜璜出於太璞，婦孺之學，則大人聖人天人至人之基也。」⁴⁰又說：「金代銀代之世界，從婦孺始。天人神人至人聖人之學，從俗話始。」⁴¹所以，他的學堂甚至有母子一同受業的⁴²；他編的教科書，也總以婦孺為對象。他開明的語言觀，更為論者所熟悉。陳子褒認為語言無分雅俗：「講話無所謂雅俗也。人人共曉之話謂之俗，人人不曉之話謂之雅。」而且，俗語是學習其他語言的基礎：「譬如人學京話，必先能講本地話而後學之有底也。」⁴³在言文分離的狀況下，文字被認為是高尚的、雅的，但只能書寫的文言，與日常生活無涉，而兒童教育卻和口頭語言、四周可見之物關係密切。陳子褒認為，長期無視這種關係，在教育上形成惡性循環，是民族衰敗之由：「世人行事顛倒，六歲童子，教之認無形無影之心性理氣，而於目可見、手可指之口頭言語，輒斥之曰俗語。及至年長，又將無形無影之件，人所少曉之件，造出裝模作樣之戲本。噫！此黃種所以不久變黑種也。」⁴⁴仍然是反對傳統教育的躐等之弊。在盧湘父編撰的《婦孺韻語》中，陳子褒撰寫的序文指出，古人的俗語，今天成為雅言，但用古人的俗語表達今人的思想，就好像用異地的語言來妨礙本地實用的需要，以至「手口異國，動須翻譯」⁴⁵。在〈論報章宜改用淺說〉一文中，陳子褒指「文言禍亡中國」，提出「改

³⁸ 陳子褒稱冼玉清為「老友」，而非「弟子」，典出朱熹與蔡元定的故事。見〈因果〉及冼玉清按語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99。

³⁹ 楊壽昌：〈陳子褒先生遺集序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2。

⁴⁰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韻語》（民國元年[1912]粵東省城雙門底福芸樓藏板），頁1。

⁴¹ 陳子褒：〈自序〉，《幼雅》（光緒丁酉[1897]羊城崇蘭仙館），頁1。

⁴² 崔師貫：〈陳子褒先生行略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3。

⁴³ 均見陳子褒：〈俗話說〉，同前註，頁1。

⁴⁴ 同前註。

⁴⁵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韻語》，頁1。

革文言」，開啟民智，為農工商賈、婦孺童子等闢一光明大道，又把文言比喻為古玩店，把「淺說」比喻為米店，進而提出通俗語言的價值⁴⁶。後來在《改良婦孺須知》中，他又重提這個比喻，其背後是關注普通百姓識字讀書的需要：「竊謂中國士人，向不講求速下，正諺語所云，肚飽不知人肚餓者。今日編書，宜為極貧極愚之國民設法。」⁴⁷他認為兒童的讀本，應為兒童代言，不應要兒童學寫「為古人代言」的八股文⁴⁸。他在日本期間，發現該國小學第一年的教科書用談話體，因此初等小學的教科書，應以淺白為尚⁴⁹。而且，教學之法，如果只能用在精英身上才有效，乃不及格之法，要施於至愚者身上亦有效才可⁵⁰。

但是，陳子褒痛斥文言，極重視方言的教學作用，卻不代表要以俗話代文言，也不代表他反對建立國家共同語。陳子褒的學塾，在一九〇六年開始就設有國語科⁵¹。當他知道昔日接受國語教育的學生，在外交場合派上用場時，也感到很安慰⁵²。粵語在他的教學中，主要用於「解字」、「識字」的階段，是為運用文言文而搭建的橋樑，為閱讀《四書》、《五經》、鑽研傳統學問作鋪墊。陳子褒認為，小學課程須設有解字課，識字是為學之本：「訓詁，百學之磚也。欲成大廈，先造磚；欲博覽各學，先識字。」⁵³這與傳統教育的思路基本一致，而他引入「口頭言語」作為門徑，強調學習的趣味，又使傳統的教學法生活化、現代化。陳子褒認為初期的識字過程中，先認「口頭言語」中的字，可使兒童覺得「好聽」、「得意」，有「一聞即解」之效⁵⁴。以兒童常見之物，常做之事為出發點，教他們這些

⁴⁶ 陳子褒：〈論報章宜改用淺說〉，《知新報》，1900年1月11日。

⁴⁷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（光緒33年[1907]），頁1。

⁴⁸ 陳子褒：〈三字書序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3。

⁴⁹ 陳子褒：〈初等小學教員須知〉，同前註，頁38。

⁵⁰ 陳子褒：〈論初等小學讀本〉，同前註，頁27。

⁵¹ 學生冼玉清按語：「近人盛倡國語統一，惟先生所辦學校設有國語科，遠在光緒丙午（1906）年，即此可見先生之遠識。」見陳子褒：〈國語〉，同前註，頁100。

⁵² 陳子褒：「我校往者延直隸胡壽臣先生授國語，忽忽十四年矣。崔元愷游學日本，十三年乃歸。語余曰：日本游學生為官費問題，公舉愷為代表，謁見公使。斯時以受教於胡先生之國語，脫穎而出，今而後知國語學之受用云。」同前註。

⁵³ 陳子褒：〈論小學七級字〉，同前註，頁30。

⁵⁴ 陳子褒：〈論訓蒙宜用淺白讀本〉，同前註，頁11。粵語的「得意」即「有趣」、「可愛」之意。

物件、動作的名稱，不但兒童覺得有趣，而且容易記憶。這是他所謂的「以指證為解」、「第一級之解」。認字的次序為先實後虛，實字如「茶」、「飯」、「筆」、「墨」之類，虛字則如「行」、「走」、「坐」、「企」之類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這裏提到的「企」是粵語。在國語尚未通行的時候，中國大部分地區的教學語言都是母語，即各地土話。但陳子褒的教學法中，粵語並不僅僅是一種教學語言，部分粵語確實成為教授的內容，或者認識文言文的中介，以培養學生日後寫作文言文和從事訓詁之學。他所謂「以翻譯為解」、「第二級之解」，是「以今日語言解古時語言」，這時，就可以用「企」字解「立」字。陳子褒認為，解書時拘泥於古人之解是無意義的，他指朱熹注解〈學而〉時，以「效」字解「學」字，因為「效」是當時的「口頭言語」，今天則應該倒過來，以「學」字解「效」字⁵⁵。在兒童教育中，輔以「口頭言語」，當時在上海的另一位教育家鍾天緯也有相同的主張。一八九六年，鍾氏在上海設三等公學。他亦認為教兒童識字，可以先認「口頭言語之字」，默書時將之串成句語，令兒童默寫，講書不必講《四書》、《五經》，並且要「如俗話一般」⁵⁶，使兒童覺得動聽。但據鍾氏所編的《字義教科書》看來，讀本中所用的也是通用語而不是上海話⁵⁷。而且，鍾天緯主張為兒童講解〈陰鶩文〉，而陳子褒更多用自己編寫的新教材。

陳子褒編訂的童蒙教科書約四十六種，尚未包括其中多次改良和再版⁵⁸。陳子褒特別重視實效，認為教科書必須經過實驗和改良，方能切合學生的需要。在戊戌前，陳子褒已經編成《婦孺須知》、《婦孺淺解》、《婦孺入門書》，盧湘父亦編有《婦孺韻語》。據盧氏憶述，康有為見二人編輯小學教科書，甚為欣慰，擬定了一份書目，鼓勵二人繼續這方面的事業，並在書目上寫道：「中國文字，苦於太深。童蒙幼學十年，有不解文學者，皆由童學無書，遽讀經史。」還希望編者「以孫武令商君法行，期於朞月必有所成」，可見康有為對這個計畫是非常認真的。這份蒙學書目包括：《童學名物》、《童學南音》、《幼雅》、《童學或問》、《小說》、《文法童學》及《讀書入門》，略近於《日本書目志》中所列。盧氏認為：

⁵⁵ 陳子褒：〈論訓蒙宜先解字〉，同前註，頁3。

⁵⁶ 鍾天緯：〈訓蒙捷徑〉，《中國近代學制史料·第一輯》，下冊，頁585-586。

⁵⁷ 同前註，頁593-594。

⁵⁸ 據「陳子褒先生編著書目」的著錄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137-138。陳子褒所編之教科書內容及體例，可參考本文附錄。

「先生天分太高，視事太易，不能為低能之兒童設想。」他覺得這份擬想中的書目，對兒童來說還是太深奧⁵⁹。以康有為的書目和陳子褒一生所編著的教科書相比較，南音、小說沒有編成，名物、讀書、文法等元素都融入了教科書中，增加了大量史學的兒童讀物，體現陳子褒自己的教學理想和試驗成果。唯有在一八九七年出版的《幼雅》，因為直接在康有為授命之下編纂而成⁶⁰，因此與康有為的構想非常吻合，連每部分之後「輔以歌」的計畫都沒有落空。只是陳子褒經過實驗之後，發現老師原本打算用的「《荀子·成相》之調」，過於艱深。他改用「史游〈急就〉體」，仍然未能符合婦孺的需要，最後改用「七言截體」，方能使學生容易上口⁶¹。

作為兒童教育家，陳子褒有一種「俯首甘為孺子牛」的獻身精神，對處於蒙昧狀態的億萬孩童懷著一顆悲憫之心。他在批評聘請沒有小學教學經驗的「通人」編小學教科書時，忽略兒童的程度，不禁情辭懇切地說：「僕實不忍百千萬億之童男童女墮入荊棘地獄中……更不忍廣東之童男童女受以上諸苦，而讀外省人之讀本以加多一重窒礙也。」⁶² 陳子褒的教學方法，旨在彌補言文分離，在講授字義、理解文言文時，特別重視方言母語的作用。因為他深刻地意識到廣東兒童只會說粵語，卻要用外省的教科書的話，在學習上會遇到很多障礙。

三、以粵語為指點

在介紹陳子褒的教科書和粵語的關係之前，必須提及另一部著名的小學教科書。在國人自編的早期教科書中，無錫三等公學堂所編之《蒙學讀本七編》，極受時人推重，他們普遍認為這套教科書遠勝南洋公學的《蒙學課本》，甚至有稱之為「我國自有教科書以來之最完備者」⁶³。在芸芸教科書中，陳子褒只選了兩種，認為「差強人意」的，《蒙學讀本七編》為其中之一⁶⁴。這部教科書在一九〇二年審定印刷，定名為《尋常小學堂讀書科生徒用教科書》，三、四年間印刷十餘版，各

⁵⁹ 盧湘父：〈婦孺韻語〉，《萬木草堂憶舊》，頁 77-79。

⁶⁰ 陳子褒：〈自序〉，《幼雅》，頁 1。

⁶¹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同前註。

⁶² 陳子褒：〈論初等小學讀本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 27-28。

⁶³ 吳相湘、劉紹唐編：《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鑒》，頁 117。

⁶⁴ 陳子褒：〈論初等小學讀本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 26。

地都有翻印，盛行近五、六年⁶⁵。陸費逵更說：「這本書寫畫都好，文字簡潔而有趣，在那時能有此種出品，實在是難得，我曾用此書教過學生——那時我十七歲——到現在還不忘記。」⁶⁶無錫三等公學堂在一八九八年由俞復、吳稚暉、丁寶書等人創辦，這套教科書也確如各人所言，不但選文程度適中，而且圖文配合得宜，圖畫清新可喜。值得注意的卻是，這套廣受歡迎的教科書，排斥了北方的通用語：

日本尋常小學讀本一二編，皆用國音白話，然彼有通國所習之假名，故名物皆可用之。我國無假名，則所謂白話者，不過用這個那個、我們他們，助成句語，兒童素未習官音者，與解淺近文言，亦未見有難易之別，況兒童慣習白話，後日試學作文，反多文俗夾雜之病，是編一用淺近文言，不敢羸入白話。⁶⁷

編者指日語為「國音」，表示他們意識到日本語為統一的國語，而且是「白話」，一種日常生活中的口頭語言。不但如此，這種白話還可以用假名記音，兒童學會記音符號就能讀寫詞彙。而在晚清，北方的通用語不是國音，如果要使用它來編寫教科書，兒童先須學會這種通用語，再來學習文言。對無錫以至南方很多「未習官話」的學童來說，不比學習文言文容易。語文老師同樣擔心的是，學生同時學習雅俗兩種可供書寫的文字，將來寫文章會文言俗語夾雜。《蒙學讀本》編者的考慮，生動地反映了在言文分離、語音尚未統一時，南方一些語文老師的苦惱。既然任何一種方言都可以讀通文言，所以直接學習文言文，比先學習北方的通用語更節省時間。在這裏，我們又可以看到，在當時未習正音的南方，文言文和方言的關係，遠較官話密切。和白話報不一樣，教科書用淺近文言編寫，教師的接納程度不一定比通用語低。《蒙學讀本》的編輯不主張用在教科書「羸入白話」，表面上看來與陳子褒的教學方法完全相反，但其實則相輔相成。他們同樣在思考教學語言的問題，

⁶⁵ 參考蔣維喬：〈編輯小學教科書之回憶〉，張靜廬編：《中國出版史料補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7年），頁139；汪家燊：《民族魂——教科書變遷》（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08年），頁45-51。王建軍：《中國近代教科書發展研究》（廣州：廣東教育出版社，1996年），頁101。

⁶⁶ 陸費逵：〈與舒新城論中國教科書史書〉，《近代中國教育史料》（上海：中華書局，1933年），第2冊，頁262-263。

⁶⁷ 〈蒙學讀本全書一編約指〉，《尋常小學堂讀書科生徒用教科書》，江蘇無錫三等公學堂。《蒙學讀本七編》，每編卷首均有〈約指〉一篇，說明該編的內容、教學目的、編輯大意等。此文為第一編要旨。

只是因為無錫話不能用漢字直接書寫，方言的教學功能僅限於口頭講授的層面。但他們的選擇已經說明了為什麼陳子褒不得不用粵語——面對不會通用語的兒童，要不在舊有的語文教育的框框內調整，以最淺近的書面語教學；要不就直接運用方言和母語，使兒童在識字階段，先借助最親切的口語，學會讀、寫部分詞彙。三等公學堂的塾師仍然拘泥於文言的正統地位，而陳氏的教育主張更為大膽創新，沒有文言土話夾雜的顧慮，甚至把粵語直接寫到教科書上。

陳子褒編寫的第一種教科書為《婦孺須知》，其成書時間，他自己有兩種說法：一是「僕以乙未之歲，草創《婦孺須知》一卷」⁶⁸，一是「光緒丙申正月，余草《婦孺須知》」⁶⁹，故很可能成於一八九五年底或一八九六年初，其間或有寫定和印刷的距離⁷⁰。在一九〇一年，陳氏鑒於原版「凌亂蕪雜，砂礫齟錯」，而且有盜版隨意竄改，故曾編寫《改良婦孺須知》⁷¹。這個改良版的《婦孺須知》，附有詳細的例言，所收的字與《婦孺須知》不盡相同，分類亦略作整頓⁷²。陳氏自言《婦孺須知》「全以口頭語言為之」⁷³，僅用一日時間就完成了⁷⁴，旨在用粵語解釋字義，提供生活化的用例，讓婦孺一目了然。例如「夜」字下注「消夜」，「門」字下注「門門」，「臍」字下注「肚臍，音近南仄聲」⁷⁵；連日常使用粵語的，也在解字之列。例如粵語字「佢」亦在解釋之列，下注「係佢」⁷⁶，「俾」字則注「俾過你」。「色」字下沒有注「顏色」而注「好色水」⁷⁷，表示編者很注意解釋的通俗化和生活化，並不在意培養文雅的風格和增加可供書寫的詞彙。此書最

⁶⁸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，頁1。

⁶⁹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淺解》（光緒戊戌[1898]秋月雙門底街經史閣發售），頁1。

⁷⁰ 就筆者蒐尋，僅得光緒庚子年(1900)的版本。

⁷¹ 《教育遺議》收錄光緒27年(1901)的〈婦孺須知三版序〉，因知當時已出至第三版。就筆者蒐尋，僅得光緒33年(1907)重印的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，二者序文完全相同。

⁷² 雖然1900年的《婦孺須知》是否與初版完全相同，我們不得而知，但它和1907年的《改良婦孺須知》相比，的確是較早的版本。

⁷³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淺解》，頁1。

⁷⁴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須知》（光緒庚子[1900]粵東省城十七甫明經閣藏板），頁1。

⁷⁵ 同前註，頁1、頁6。

⁷⁶ 陳子褒：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，頁8。「係佢」即「是他」之意，「佢」即「他」或「她」。

⁷⁷ 同前註，頁13及頁15。「俾過你」即「給你」，「過」有強調或表示過去之意。「色水」即顏色。

初是為了方便婦孺來向陳氏詢問字義而作⁷⁸，體例近於字典。但陳氏的用心與今天的字典編纂者有明顯的不同：解釋字義來源或許不是重點，更重要的是把這個字聯繫到口語和生活中的詞彙。所以他在改良版的例言中說：「書多登粵語，有字書所不收者，有字書所收而不作是解者。」⁷⁹原因在於他深信，只有以婦孺熟悉的語言和詞彙來教學，才能令他們印象深刻，易於吸收：「是書之字，乃婦孺樂認之字，婦孺所見所聞，知其語而不知其字。今於婦孺所知之語，示以婦孺所知之語之字，聲入心通，樂何如之。」⁸⁰《婦孺須知》在陳氏所編教科書中，是最基本的一種。嚴格來說，陳子褒先由學習讀寫粵語入手，迅速增加婦孺的識字率。這種門徑，特別適宜不從舉業，但需要識字以應付生活所需的普通百姓。

相比日後編訂的教科書，《婦孺須知》尚未表現出陳子褒編寫粵語教科書的主要貢獻：以粵語作為橋樑，溝通兒童的口頭語和書面語，輔助他們學習文言文，以從事訓誥之學。但在下一部教科書《婦孺淺解》之中，已能見出陳氏這方面的用心。《婦孺淺解》在一八九六年初版⁸¹，陳氏自言此書「訓誥鄙俚，無取文言」⁸²，用口語解釋較為古奧的書面文字，是正式以粵語解字的教科書。如果說《婦孺須知》是幫助讀者理解口頭言語中的字詞實指何字，應如何書寫，那麼，《婦孺淺解》就是把文言文的字詞翻譯為口頭言語，例如把「樵」解為「斬柴佬也」，「漁」解為「擱漁佬也」，「緇」即「咩帶也」，「忘」即「唔記得也」⁸³。這樣能使讀者迅速理解文言文，有助補救在言文分離的情況下，兒童學習效率不高的問題。所以，陳子褒在序文中亦說，此書是針對「手口異國，動須翻譯」而作的。此書的釋文較《婦孺須知》詳細，不過有時文言和口語混雜。如「伯」字下注「共我父同兄弟而年大者叫佢做伯」，「賜」即「上人俾什物過下人叫做賜」⁸⁴。在這裏，粵語只擔當輔助角色，學生讀懂粵語的解釋，便能掌握較為文雅的書面字詞，因為這些解釋

⁷⁸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須知》，頁1。

⁷⁹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，頁2。

⁸⁰ 同前註。

⁸¹ 就筆者蒐尋，僅得光緒戊戌秋月的版本。

⁸²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淺解》，頁1。

⁸³ 陳子褒：《婦孺淺解》，頁6、頁8及頁21。「佬」泛指中年男子。「咩」，措的意思，今多作「預」。「唔」，即「不」，粵語寫作中的常用字。

⁸⁴ 同前註，頁5及頁18。

都是學童的母語，記憶尤其容易。

受康有為師命而編訂的《幼雅》於一八九七年出版，仿《爾雅》、《廣雅》而作，體例嚴謹，每類之後所附的七言歌體，用字非常講究，印刷精美雅緻。在陳氏所編的教科書中，《幼雅》的地位非常特殊。閱讀該書周詳的例言，可以考察陳子褒如何在正音、古語和粵語三者之間作出選擇，並且發現對陳氏而言，粵語的價值不僅僅在於通俗和生活化，它和古音較為接近的語言學價值，亦有助他達至教學目標：

- 各省方言，難以周知。惟以正音解古，至粵東方言，另以粵字別之。
- 正音稱名，間有義晦者，則以粵語為主，而以正音為附。如鬢，腦凶髻也，粵語與古義為近；正音稱孝順毛，則令人索解矣。
- 粵人著書，好用粵語。猶之公羊齊人，好用齊語也。如腹呼肚子，正音語也。粵俗只呼為肚，向無子字。今姑用粵語，以便粵俗，不再贅肚子二字。
- 各篇所釋，間有粵語無，而正音有者，皆遠游目擊，乃敢登錄。如稂尾草、豌豆苗、腳綳等物是也。
- 是書原以便粵東婦孺，凡正音有而粵語無者，除目睹一二外，一概不登。
- 正音古語同稱，而粵語無之者，一概訓釋。如肘繼等字是也。
- 粵東俚語，如謂畜母為𪗇，乃市駟譌言，士夫不道然。𪗇字見於《廣雅》，古方言也。若厄寫作鉅，字書所無，雖不駭人，亦不敢錄。⁸⁵

雖然《幼雅》的體例是先以正音解古字，然後以粵語解釋，但從上述的例言可知，為了「通今便俗」，粵語在書中的重要地位，還是非常明顯的。當正音的意義對粵人來說不容易理解，便以粵語為主，如上述的「鬢」字；粵人稱「腹」為「肚」，比官話「肚子」簡便，因此乾脆不列官話。為方便讀者，粵語沒有的字，就是正音有也不錄。只有當粵語的口頭字詞過於粗俗時，才不能出現在教材中。至於每類之後附以七言歌體，陳子褒編寫這些歌訣時，亦以粵語為重，因為「古語粵語，串成尚易。若古語、粵語、正音三合為之，難之又難，故歌語惟以粵語古語為準」⁸⁶。

《幼雅》使我們看到陳子褒在多種語言的價值觀之間，仔細推敲、權衡利害，以編寫適合婦孺使用的字典。能夠理解古語、書寫文言，是他的教學目的，因此古語始

⁸⁵ 均見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《幼雅》，頁1-5。

⁸⁶ 同前註。

終享有崇高的地位；粵語則因為和古語接近，又是學生的母語，因此自然得到重視；正音因為與古語差異較大，很可能師生也不甚了了，有時只擔當從屬角色。在晚清語言尚未一統的情況下，可知陳子褒如何充分利用粵語的特性：既是學生的母語，又保留了不少古音，這兩個特點都有利學生理解文言用字。

陳子褒在作文、虛字和閱讀淺近文言幾方面的教學方法，也體現了他契合淺近文言和方言的用心。在作文方面，陳氏批評八股取士引致的好古學風，以至文人士大夫不通時務，因此提倡以今文為範本。他認為龔自珍之文遠勝唐宋八大家，又說學子讀嚴復的〈原強〉遠勝讀賈誼的〈陳政事疏〉⁸⁷。在《婦孺論說階梯》中，他以自己的文章為範例，又呼籲編選「今文辭類纂」、「今文評注」⁸⁸。但是，他反對兒童過早學習作文。一九〇一年，清帝詔廢八股，以試策論，但陳子褒沒有因此解憂：「旬日之間，父兄惶惶然以作論詔其子弟，先生孳孳然以作論誘其學徒。其托體過高者，以周、秦、兩漢、唐、宋長篇文字為學論之根柢。」⁸⁹除了前朝古文之外，當時流行的議論文範本，如呂祖謙的《東萊博議》等，陳子褒都認為過於深奧。陳子褒還提出師資的問題，當時很多塾師都沒有好好為學生解釋字義，使學生無法準確了解虛字的意義和用法，讀書三四年仍然不甚了了。這種主張源於陳氏一代人的學習經驗。盧湘父回憶求學過程，讀完《四書》便立即作文，但當時許多虛字的解法他都不知道⁹⁰。除此之外，陳子褒還認為以南方方言為母語的人，比較難把握虛字的字義。他在〈小學釋詞敘〉一文中指出，語助字本來就是通行俗語，只是後來語音轉變，故此難被今人理解。而「以文言解文言」，無法幫助兒童理解文言的神韻，尤其對廣東的兒童來說，必須以方言母語導引才行：

古今異言，南北異語。若以彼書施之今日之學童，不可，施之今日廣東學童，尤不可也，何則？彼以文言釋文言，止可為成學之人言之。若以教授學童，則於解字之字已不了了，而況其所解之字乎。經傳皆北人為之，而廣東

⁸⁷ 陳子褒：〈論學童作論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 23。

⁸⁸ 陳子褒：〈婦孺之僕序文〉，《婦孺論說階梯》（光緒 28 年 [1902] 遠安堂編輯），頁 1。

⁸⁹ 陳子褒：〈論學童作論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 22。

⁹⁰ 盧子駿（湘父）：「駿束髮就傅畢，諷四子書甫畢，塾師即令操筆學文。維時不知『且夫』，嘗思之為何訓？之乎者也之為何辭也？橋舌闔筆，半日不能成一語。晌午僅胡亂湊集數十字，以待塾師之塗乙而已。」盧湘父：〈自敘〉，《婦孺譯文》（光緒 28 年 [1902] 蒙學書塾編輯），頁 1。

語言又為南方中之特別質。故經傳之語助字，與方言語氣渺不相屬，其柰鑿不入，固其宜矣。⁹¹

虛字對古文的語調文氣有重要作用，為了教好虛字的意義和運用，使兒童能夠在將來寫作文言文時運用自如，陳子褒編訂了不少這方面的專門教科書。《婦孺論說入門》在一九〇〇年初版，同年初版的《婦孺論說階梯》則為其進階版。《婦孺論說入門》第一種的序文批評以漢、唐、宋長文作範文，使兒童望而卻步，使陳子褒感到痛心，他自陳此書「文後另列起訖、轉落、聯屬等虛字，教授者當引申發明之，仍以俚語俗事為指點」⁹²。該書的範文簡短，題目包括修身、時務、女學等類型，對兒童心志有益，而貼近時事。每個題目之下有範文，由淺入深，淺易簡短的範文後列舉文言的語助詞、連接詞，以粵語作解釋：

女子宜讀書論

女子之責，以相夫訓子為最要。但女子不學，則不能明理，安能相夫訓子哉？然則外人譏我中華，以為半教之國，非無故矣。

但 作但係解 然則 作咁樣就知道解 以為 作算係解⁹³

最能代表陳子褒的用心的，要算是一九〇二年出版的《婦孺釋詞》，此書專門為掌握文言文的語氣而編寫，可使學童「讀書兩三年，斷無誤用虛字」⁹⁴。此書模仿《經傳釋詞》改良而成，寄托了陳氏的教學的熱誠和理想：

國朝考據之書，汗牛充棟，而能歷萬劫而不朽者，《經傳釋詞》其一矣。雖然，古今異言，南北異語。執《經傳釋詞》以授學子，學子仍格格不入也。頃編《婦孺釋詞》一書，以粗俚之方言，解微妙之語氣。務使廣東百千萬億童男童女，乘汽船、坐汽車，欣欣然遊於電燈世界中，不可謂非童男童女之樂事也！十七行省中，如有同志以彼省之方言，解古國之語氣者，則數百兆童男童女，入塾三年，不特能識字讀書，且能執筆行文矣，何樂如之！何樂如之！⁹⁵

⁹¹ 陳子褒：〈小學釋詞敘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19。

⁹² 陳子褒：〈婦孺論說第一種原敘〉，《婦孺論說入門》（光緒28年[1902]蒙學書塾編輯），頁2。

⁹³ 陳子褒：《婦孺論說入門》，頁7。

⁹⁴ 《婦孺報》廣告，光緒30年(1904)6月，第3期。

⁹⁵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釋詞》（光緒28年[1902]蒙學書塾編輯），頁1。

追隨古人的步履，但又作適時適地的改良。在編寫教科書時，引入學生最熟悉的粵語，解釋古文微妙的虛字，期盼這種用心得到各省教師的呼應，最終普遍提高全國的教育水平。陳氏的各種教科書，其目的都大致如此。《婦孺釋詞》以粵語描摹文言虛字的意義和韻味，並指出此書必須配合新讀本摘句講解，學生方能領會⁹⁶。例如虛字「而」，編者以粵語列出三種解釋：但係也、又也、嚟也，並舉文言短句以作說明⁹⁷。事實上，粵語的句末語氣詞和文言的虛字，頗能相通相合，對學生理解文言虛字，應該很有幫助。例如「矣」字，《婦孺釋詞》釋文作：「咯也、嚟也。如云：『夫煮飯之法，汝已知之矣！』是也。」又如「耳」字，釋文作：「嚟也。如云：『不過舉手之勞耳。』是也。」⁹⁸如果把這兩句譯為粵語，應為：「煮飯嘅方法，你都已經知道咯（嚟、架啦）。」及「不過舉手之勞啫（嚟）」，頗能以粵語的語氣模仿文言，幫助學生領會其中語調。

以文白互譯的方法來訓練學生書寫文言文的能力，陳子褒和盧湘父均好為之，梁啟超也曾經使用此法⁹⁹。陳子褒發現以互譯法教學生寫信札，有事半功倍之效¹⁰⁰。盧氏在一九〇三年出版的《婦孺譯文》，是在陳子褒的啟發下編寫的¹⁰¹，開卷錄有陳氏所寫的〈論學童作論〉一文¹⁰²。該書的目的亦在於讓學生學習虛字的運用，進而能執筆成文：

己亥冬自日本歸，授徒於濠鏡。男女弟子，粗解認字。思所以教之學文，使有途徑，爰擬譯文之法。法先將至虛字，以吾粵俗語解之……然後隨擬俗語數句，使試譯之。譯之既久，則生徒之視文言，不啻其視俗語。凡粗淺之事，口所能道者，筆亦能述之矣。¹⁰³

⁹⁶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同前註。

⁹⁷ 同前註，頁4。

⁹⁸ 同前註，頁7。

⁹⁹ 梁啟超：「余昔教學童，嘗口授俚語，令彼以文言達之，其不達者削改之。初授粗切之事物，漸授淺近之議論……學者甚易，而教者不勞。」《變法通議·論幼學》，《飲冰室合集·文集》，第1冊，頁52。

¹⁰⁰ 陳子褒：〈無意得之之教授法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41。

¹⁰¹ 盧子駿：「陳君子褒，遊歷日本，考求教育，歸而創蒙學書塾。編輯讀本，力求文字與語言合一，可謂良工心苦。譯文之法，即師其意。」〈自敘〉，《婦孺譯文》，頁2。

¹⁰² 在《婦孺譯文》中題作〈論教婦孺作論〉。

¹⁰³ 盧湘父：〈自敘〉，《婦孺譯文》，頁2。

此書的粵語原文和文言譯文涇渭分明，不相雜廁，是教授虛字和作文極佳的課本。

《婦孺新讀本》初版在一九〇〇至一九〇三年出版，在識字的基礎上，訓練閱讀和理解淺近文言的能力。從《再次改良婦孺新讀本》可見，陳氏編入陳白沙一首語言淺白、充滿童趣的詩歌¹⁰⁴，課文的題材有「救火」、「戒晏起」等，內容和取材非常切合兒童的見聞和生活。每篇簡短的課文下，以粵語注解其中的文言虛字。為了使讀本的語言更接近兒童的語言，追上兒童成長和學習的進度，使他們容易理解和吸收，陳氏一再修訂他的教科書。在此書序文中，他說：「文字者言語之替身也。童子讀本者，童子之言語之替身也。能於童子所已曉之言語，代以童子未曉之文字，則為童子之好讀本矣。」¹⁰⁵例言則說：「此本是初次改良，已將舊文修改，使合童子言語之格式，如倒裝等文法，已從刪削，間有未淨盡者，倉卒為之，未盡妥愜，容待再三改之。」¹⁰⁶該書中的淺近文言，頗有節制地用上一些富口語色彩的詞語。如〈一家勤懇〉一篇：「今日到黃先生家裏，有兩個小孩在檯上認字，其母親以幾個字，解過渠聽。又有女小孩兩人，阿姊在天階掃地，阿妹用檯布抹檯，抹得乾乾淨淨。看渠家裏，子女均勤懇不懶，此皆由老母教來也。」¹⁰⁷又如「年初一」：「有一班孩子，在門外燒爆像，渠以此為快活也。」¹⁰⁸二文均有「渠」字，「渠」本是宋朝的口語¹⁰⁹，見於《集韻》¹¹⁰，後來保留在粵語中，書寫時多作俗字「佢」，「解過渠聽」更為清末典型的粵語句法¹¹¹。陳氏認為，他編寫的這些淺近文言，對兒童來說比較容易理解，可以幫助他們由淺入深，為將來閱讀深奧的典籍打好基礎。事實上，陳子褒對他的教育成果甚為驕傲：「僕初編《婦孺新讀本》卷

¹⁰⁴ 這詩亦曾編入陳子褒的《婦孺五字書》中：「記得細時好，跟娘去飲茶。門前磨蜆殼，巷口撥泥沙。只腳騎獅狗，屈針釣魚蝦。而今成長大，心事亂如麻。」《再次改良婦孺新讀本》（光緒 29 年 [1903] 三版明經閣藏板），頁 4。

¹⁰⁵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同前註。

¹⁰⁶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同前註。

¹⁰⁷ 同前註，頁 4-5。

¹⁰⁸ 同前註，頁 18。「爆像」今作「爆仗」，即爆竹。

¹⁰⁹ 《朱子語類》有「大尹出，有許多車馬人從，渠更不見，不覺犯了節」之句。見劉堅編著：《近代漢語讀本（修訂本）》（上海：上海教育出版社，2005 年），頁 71。

¹¹⁰ 李榮主編、白宛如編纂：《廣州方言詞典》（南京：江蘇教育出版社，1998 年），頁 276。

¹¹¹ 參考楊敬宇：《清末粵語方言語法及其發展研究》（廣州：廣東人民出版社，2006 年），頁 94-100。

三，為原生學堂課草，童子頗便之，蓋比之前時之讀古經，其遠近難易，不可以道里計也。」¹¹²

雖然陳子褒沒有把南音、小說編成課本，但在一八九六年已經編印《婦孺八勸》。此書與盧湘父所編的《婦孺韻語》在民初仍然有再版¹¹³。兩者都以四言句式編寫，前者卷首是「勸祀孔子」，內容以修身和倫理為主，後者則以天文地理等知識為主，文辭頗為典雅，雖有粵地名物，但沒有口語的痕迹。其後，陳子褒又出版《婦孺淺史歌》¹¹⁴、《小學地名韻語》(1907)、《小學中國歷史歌》(1907)¹¹⁵。《婦孺報》也常常刊登歌集，包括新編歌謠、樂府和古民歌等¹¹⁶。但是，最具代表性的韻語讀本，應是《三字經》的改編。陳氏的婦孺三、四、五字書都在一九〇〇年初版，改良後的《三字書》，分修身、趣味、名物、女兒、愛國五篇¹¹⁷，書中有「人客到，企起身」，「拍烏蠅，扯大纜」等語。《四字書》與盧湘父合編，分幼儀、修身、衛生、人事、勸游五篇¹¹⁸，有「衫須勤洗，鞋勿撻掙」、「人之口水，本係污遭」等句，充滿生活化的口頭粵語。《五字書》之作，是因為陳子褒認為坊間的五字書「陋劣不堪」，「金玉花街紅粉等語猥瑣賤俗」¹¹⁹，有壞兒童心性。內容除了衛生、倫理等，還加入道德品行的勸戒，如「戒煙」：「莫食鴉片煙，一食魔鬼纏。煙癮忽然起，眼鼻水漣漣。」¹²⁰傳統的《三字經》內容包括封建倫常、《四書》、《五經》的基本知識、歷史知識等，並且勉勵兒童發奮勤學¹²¹。清末民

¹¹² 陳子褒：〈序言〉，《再次改良婦孺新讀本》，頁1。

¹¹³ 如民國元年，粵東省城雙門底福芸樓出版的《婦孺韻語》及民國丁巳年春，廣州、佛山同文堂出版的《幼學婦孺韻語》，此版本包含《婦孺八勸》及《婦孺韻語》二書。

¹¹⁴ 見《婦孺報》廣告，光緒30年(1904)6月，第3期。

¹¹⁵ 均見「陳子褒先生編著書目」，《教育遺議》。

¹¹⁶ 如〈漁父歌〉、〈七步吟〉、〈黃台瓜辭〉、〈祝國歌〉、〈黨人碑〉、〈驪山泉〉等，見《婦孺報》光緒30年(1904)7月、10月，第4、7期。

¹¹⁷ 陳子褒：《改良繪圖婦孺三字書五種》(光緒29年[1903]再版聚文書塾編輯)。

¹¹⁸ 陳子褒：「僕編婦孺五字書畢，再編四字書。數月以來，甫成幼儀一種。盧君湘父，欣然促成之，修身、衛生、人事、勸游四種，即其著撰。修身首末節則僕所屬入也。」〈序文〉，《繪圖婦孺三四五字書》(光緒29年[1903]三版羊城守經堂)，頁1。

¹¹⁹ 同前註。「鞋勿撻掙」的「撻」模擬鞋沒穿好，鞋跟拍打地面的聲音，「掙」可指鞋跟或腳跟，此處應屬前者。

¹²⁰ 同前註。

¹²¹ 張志公：《傳統語文教育初探》(上海：上海教育出版社，1962年)，頁18。

初時期為配合新知識新思想的傳播，改編也不少¹²²。入民國之後，仍有值得注意的新編《三字經》，如章太炎重訂《三字經》，是有感當時的《三字經》「字有重複，辭無藻采」，又見當時的學子國學知識貧乏。他除了沿用通行的王應麟《三字經》外，增加了三分之一的內容，以切合時局¹²³。可見章太炎對《三字經》的要求，尤重「適時」和「文采」。盧湘父後來亦著有童蒙三、四、五字經，但為「有裨聖教」¹²⁴而作，文辭典雅，以孔子和儒學為主要內容。三者比較，益顯陳氏所編的三字書，雖然缺乏藻采，但的確更口語化、生活化：

我所住，係中國。地方闊，人又多。計人數，四萬萬。計地里，四千萬。¹²⁵

赤道下，溫暖極。我中華，在東北。寒燠均，霜露改。右高原，左大海。¹²⁶

萬物中，人最靈。學而知，教乃成。終乎聖，始乎士。聖者誰，曰孔氏。¹²⁷

三者之中，只有第一種陳子褒的《三字經》有生活、衛生、禮儀的內容，語言亦最口語化。在章太炎眼中，很可能有缺乏藻采之弊。傳教士入華以來也創作了不少《三字經》，仍以淺近文言為主流。和陳子褒所見略同的是夏察理 (Charles Hartwell) 在十八世紀用福州話編寫的《小學四字經》¹²⁸，該書內容包括聖經教義、倫理道德、中國地理及西方文明。

陳子褒的教科書，從識字到讀寫再到作文，都頗合傳統語文教育的次第¹²⁹；《三字經》等韻語讀本，又有助保留朗讀和記誦訓練¹³⁰。而其見時人之所未見的，

¹²² 如 1870 年刊出的《三字鑿》，傳授歷史知識；1902 年刊出的《時務三字經》，講述中外知識和列強侵略。1928 年又有章太炎編寫的《重訂三字經》。同前註，頁 20-21。

¹²³ 章太炎：〈重訂三字經題辭〉，《章太炎先生重訂三字經》。因扉頁有「闕逢闕茂刊於成都」字樣，「闕逢闕茂」即甲戌年，推算應為 1934 年的重印本。

¹²⁴ 盧湘父：〈童蒙書三種自序〉，《新會潮連蘆鞭盧氏族譜·藝文譜》（1947 年），第 13 冊，卷 25 下，頁 44。該文末署「辛未」，推算為 1931 年作。

¹²⁵ 陳子褒：《改良繪圖婦孺三字書五種》，頁 7。

¹²⁶ 章太炎：《章太炎先生重訂三字經》，頁 3。

¹²⁷ 盧湘父：《童蒙三字書》，《新會潮連蘆鞭盧氏族譜》，頁 44。

¹²⁸ 察理氏：《小學四字經》（同治 13 年 [1874] 福州美華書局）。

¹²⁹ 張志公：《傳統語文教育初探》，頁 1。

¹³⁰ 語言學家指，揚棄朗讀和聲韻的訓練，是晚清以來教育改革的缺失。見張志公：《傳統語文教育初探》，頁 75-86；林燾：〈語音在語文教學中的地位〉，《林燾語言學論文集》（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01 年），頁 219-227。

是方言母語和文言文在童蒙教育上的關係。儘管各省教師都用方言教學，但很少像陳子褒如此重視方言的作用，並透過教科書的編寫融入認字、理解和閱讀的教學中。對澳門和香港以至部分廣東學子而言，生活中的粵語和保留不少古音的粵語，自然是最佳的工具。

四、教科書的邊上

陳子褒致力童蒙教育，但並非以教會學生數百個字，足以應付生活所需為滿足。他最終的教學目標，仍是為學生提供充足的知識背景，以繼續經學、史學等傳統學術研究。同樣地，他在教科書中採用許多粵語，也不代表他希望這些讀本只流行於廣州一城或廣東一省。他常常指示他省他縣的教師，在使用他的教科書時自行變通。如編寫《改良婦孺須知》時說：「是書以省會言語為主，若四鄉無此稱謂者，塾師可闕之，如客棧、住家、怎解等字是也。」¹³¹ 又如《婦孺釋詞》的例言指：「此書全用省會方言，如各府縣有不合者，教師可變通行之。」¹³² 在《幼雅》中又呼籲：「援引正音，什一千百。倘海內通人，各就本省方言，通釋古語，微獨百萬億之婦孺，貫通古今，且《方言》一書，不勞而就，亦快事也。」¹³³ 但是，主要在澳門和香港從事兒童教育的陳子褒，他的教科書在廣東有多大的生存空間，卻是值得探討的。

晚清時，朝廷對教育問題反應遲緩，缺乏改革資源。可以說，有一段時期，民間教育家、出版社所凝聚的力量，主導了改革方向。清政府在一九〇二年頒布〈欽定小學堂章程〉時，並沒有很關心教學語言的問題，僅僅提及作文課上，可以「授以口語七、八句，使聯屬之」。但在兩年後頒布的章程有了很大的變化，除了更強調俗話的運用，已有借用教育統一國語的構想。高等小學的「中國文學」課更要使學生學習「通行之官話」，「期於全國語言統一，民志因之團結」。按章程編訂的課程和授課時間表，高等小學一年級透過《聖諭廣訓》來學習官話，以後三年，每

¹³¹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，頁3。

¹³²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《婦孺釋詞》，頁2。

¹³³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《幼雅》，頁5。

年都須學習官話¹³⁴。雖然沒有訂明教學語言的問題，但學部在審訂教科書時，都駁回了「俚語滿幅」和「方言太多」的樣本¹³⁵。一九〇九年學部奏編《國民必讀課本》和《簡易識字課本》時，又指坊間的通俗讀物有「方言訛語，不便通行」之弊¹³⁶。這樣看來，一直身在澳門和香港的陳子褒，其所編訂的教科書恐難以在內地刊行。但是，據陳氏的學生所說，他的教科書曾經流行於中山、新會、恩平、開平等地的小學¹³⁷。這說明了中央排斥方言的教科書政策，在地方上不一定嚴格執行。陳子褒所編的一部供婦孺用的詞典《小學詞料教科書》，是在教科書出版商「蒙學書局」要求下出版的，其緣由是陳氏被開平一家塾聘為講師：

僕前數年，主開平鄧氏家塾專席，日以閱報為塾課。然遇有詞料語，生徒輒不解。僕因隨手拈成語授之……同業諸君有借鈔者，謂甚便於學童之初學作文。然其中拉雜萬狀，方家見之，必捧腹矣。適蒙學書局主人索印，姑付之，豈曰問世哉！¹³⁸

《小學詞料教科書》亦不乏粵語詞解，如「此番」解作「呢陣也」，「氣盛」解作「唔好皮〔脾〕氣也、好罵人也」¹³⁹，「重舌」解作「言語不流利，嚙口也」¹⁴⁰。這家位於廣州的書局，卻是編譯、出版歷史和國文教科書，並且得到「廣東省布政使司兼廣東提學使司」及「廣東全省巡警總局」批文。書局把兩則批文刊在《小學詞料教科書》的扉頁，以示其出版物的質量和權威，雖不是直接宣傳該書，卻提高了它的認受性。《小學詞料教科書》在一九〇七年初版後，在一九一〇年再版第三次，可見在廣州有一定市場。

一九〇四年，清廷頒布《奏定學堂章程》，容許學堂和私塾自編教科書，送審

¹³⁴ 分別見〈欽定小學堂章程〉、〈奏定初等小學堂章程〉及〈奏定高等小學堂章程〉，《中國近代教育史資料彙編·學制演變》，第2章。

¹³⁵ 吳相湘、劉紹唐編：《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鑒》，頁120。學部列入「批斥及無庸審定者」的名單中，有「鄂卓氏女子《必讀》一冊，則俚語滿幅」，「新學會本之《速通文法教科書》一部，則方言太多」。

¹³⁶ 鄭觀應：《中國近代教育史資料彙編·普通教育》，頁45。

¹³⁷ 學生陳德芸按語，見〈七級字課說略〉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32。

¹³⁸ 婦孺之僕：〈小學釋詞敘〉，《小學詞料教科書》（宣統2年[1910]10月三版廣州蒙學書局發行）。

¹³⁹ 同前註，頁29。

¹⁴⁰ 同前註，頁35。

後可以自行刊印發售，並擁有版權¹⁴¹。一九〇六年，學部設圖書局編譯教科書，其編輯大意的體例，大半仿效當時的教科書主流出版社文明書局和商務印書館¹⁴²。宣統年間地方政府曾經提出國定教科書¹⁴³，立即受到群起反抗，其理由正是以各地的方言風俗不一：「我國疆域遼闊，風土習俗隨地不同，民情方言亦各有別，以是興辦教育，頗有不能整齊劃一之勢。各地情形既有不同，即於教育上之種種設施，亦應各相其所宜而為之，斷不可刻舟膠柱，一律辦理也。」¹⁴⁴論者還批評部編教科書「頗受人摘駁」¹⁴⁵。這場不算很大的論爭，正顯示了當時民間自編教科書的自由已不容滿清政府輕易收回。事實上，民間自行編訂教科書，以配合不同的需要，是一直以來的做法。《三字經》、《千字文》、《百家姓》的多種改編，以及各種雜字韻文¹⁴⁶，都反映這種編訂教科書的自由傳統。當時民間自編教科書風氣極盛，一定程度上為教科書的語言也留出一片自由的縫隙，不但讓北方通用語編寫的教科書和童蒙報刊廣泛流行，進而推動日後的白話文運動，同時也使方言出現在教科書這種大膽構想得以實現。

對於身處殖民地的陳子褒來說，弱勢的滿清政府駁回方言太多的教科書，未必是很大的威脅，至於頒令學習官話，也不違背陳氏的教育理念。讓他更感壓力的，可能是更多來自傳統文人對「雅言」根深柢固的信仰。陳子褒編寫的教科書中，有不少自我辯解之辭。對此，陳子褒有時以古人用方言注經來辯解：「公羊作傳，間用齊言；高密〔注〕經，屢引漢制，亦便俗之旨也。深人見之，諒不置喙。」¹⁴⁷有時援引前代關注方言俗語的文人來抗衡「雅言」的傳統：「至於訓詁鄙俚，無取文言，殆亦《羌爾雅》《蜀爾雅》之流，詎歟？」¹⁴⁸在《婦孺須知》的序言，他說：「至於鄙俚萬分，上不敢儷黃門史游〈急就〉一篇，下不敢羸錢可廬〈征君〉〈邇

¹⁴¹ 王建軍：《中國近代教科書發展研究》，頁 91-92。

¹⁴² 吳相湘、劉紹唐編：《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鑒》，頁 119。

¹⁴³ 〈浙提學通飭劃一教科書〉，《申報》，1910 年 3 月 11 日。

¹⁴⁴ 佚名：〈論限用部編教科書有妨教育進步〉，《申報》，1910 年 3 月 11 日。

¹⁴⁵ 參見陸費逵：〈論各國教科書制度〉，《教育雜誌》第 2 年第 6 期，1910 年 7 月 16 日。另《教育雜誌》曾經舉辦徵文，發表的得獎文章亦多不贊成國定教育書。見張世鈞及潘樹聲：〈論教科書與教育進化之關係〉，《教育雜誌》第 2 年第 5 期，1910 年 6 月 10 日。

¹⁴⁶ 參看張志公：《傳統語文教育初探》，第 1 章。

¹⁴⁷ 陳子褒：〈例言〉，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，頁 2。

¹⁴⁸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淺解》，頁 1。

言〉二卷。倘有大雅君子，嘲以不文者，正所謂聞而撫掌，是所甘心也。」¹⁴⁹但在改良版中，他卻稱《婦孺須知》是「模黃門之《急就》，摹楊雄之《方言》」¹⁵⁰，可見他雖說「不敢」，實則確以《急就》、《方言》、《邇言》等書為模範，把方言俗語詞典的性質帶入童蒙教科書。

從上述一些蛛絲馬迹看來，陳子褒在廣東有一定的名聲，其教科書也稍能在當地流通。但可惜的是，他的教學方法，並未得到很大迴響。「字課」是陳氏教學理念的核心，最能體現他這種用心的教科書是《七級字課》¹⁵¹，他在晚年仍然念念不忘其淵源和出版過程。但陳氏亦自言，《七級字課》「世人駭為創作」¹⁵²，這一套教學法知音寥寥¹⁵³。一般課程只在小學初階設字課，但陳子褒卻把漢字分為七級，分級遞進，學至三級可以當工人，四級可為商人，五級為學人，相當於初中畢業，六級接近高中或大學的文字學課程，七級為詞章用字，屬專門研究¹⁵⁴。陳子褒遷港四年後逝世，這四年間，學至五級的學生僅四人，而在澳門時，學至第七級的學生只有陳子褒的女兒陳翹學和冼玉清。七級字課的設想並沒有很流行，其中一個原因如學生陳德芸所說，識字太重記憶，不合新式教育原則，而另一個原因，也許和陳氏把方言列入識字課程內有關：

先生所編第一二級白話字，及第三四級白話解釋，志在通俗，僅據廣州屬縣一隅之方言。如第三級立企也，立字在國語已是白話，在廣州反須以企字解立字；第二級農業器具之鉞字，似僅通行於台山、新會等四邑，不應當作普通白話字。其不合現代潮流之處，似無可諱言，應如何編輯自是另一問題，

¹⁴⁹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婦孺須知》，頁1。

¹⁵⁰ 陳子褒：〈序文〉，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，頁1。

¹⁵¹ 第一至四級出版於1908年，翌年出版第五級，1910年及1911年又曾出三、四、五級的教授法，第六、七級從未刊行。見「陳子褒先生編著書目」，《教育遺議》，頁138。

¹⁵² 同前註，頁98。

¹⁵³ 學生區朗若指陳子褒之教學，「無不以《字課》為骨」：「先生自光緒廿一年至民國四年，積二十年之經驗及改良，始著成其《字課》共七級。七級之中，所已印行者，亦只由第一級至第五級，而第六第七兩級，尚未刊印也，其生平所注之心血，用於《字課》者為最多，亦最精……除先生外，能運用之甚少甚少，即能盡識其所課之字者亦少，所以教育界採用之者無一焉。先生此腔熱血，欲灑無地矣。」同前註，頁31。

¹⁵⁴ 同前註。

教育部能否採納又是另一問題。¹⁵⁵

「以企字解立字」的批評，似忽略當時北方的通用語尚未在廣東一帶通行，也未能體會老師的用心。把台山新會方言，編入字書之中，或者可以質疑：把粵語編入教科書，以無視通用語的「多數」而為廣東的「少數」設想，那麼，在廣東非粵語區的「更少數」又應如何處理？在出版和流通兩方面，當然成為問題，但以陳子褒教學精神而言，那裏的學童自然也應享有以母語學習的權利。

五、結 語

把粵語寫入教科書，可能本來就是陳子褒這位教育家令人深為駭異之舉。雖然方言一直以來都是主要的教學語言，但方言出現在教科書中，並不多見。陳子褒卻極為重視粵語的作用，他認為，唯有以方言母語作指點，才能讓兒童學習文言文打下良好的基礎，否則教學成效將大受限制。加上他又期望各省仿效他的做法，其背後思路，仍然是狄葆賢所說的「以各省方言，開各省民智」。陳氏的大量教科書顯示，粵語作為生活中的口頭言語，作為保留了不少古音的南方方言，足以在文言文教學上擔當重要角色。

陳子褒在香港一場演講中說：「鄙人當八股時代，入校二十年，教學三年，後復從康南海先生游，此後一便教一便學，所謂惟教學半，其收效不少。然苟無康先生教導，則茫無門徑，雖十分勤勉，亦無所用之。」¹⁵⁶ 可謂所言非虛，如果沒有投身康門，陳子褒可能只是清末芸芸經師之一，而不是近代兒童教育的先驅。陳子褒的教科書所體現的獨特的教學思想，既得力於晚清尚未一統的語言環境，又源於其敢於接受新事物的個性，可以說，陳子褒是以其大膽創新的教學理念，在近代教育史上寫下特殊的一頁。

¹⁵⁵ 同前註，頁 33-34。

¹⁵⁶ 同前註，頁 89。在戊戌之後，陳子褒反對帝制、重視個人的獨立自主，所著〈論回鑾〉、〈論光緒帝之復權〉（均見《教育遺議》）二文，曾於 1901 年刊於革命派報章《中國日報》。他所編的《婦孺三字書》編於戊戌，書末本有「願我皇多福壽，願我皇萬萬歲」等語，但未幾刪去。陳子褒和康有為的政治思想有嚴重分歧，這很可能是陳氏在戊戌後不再涉足政治的其中一個原因，但他始終感激恩師的指導。

附錄：陳子褒編著之教科書

凡例：

- 一、區朗若、冼玉清、陳德芸編校之《陳子褒先生教育遺議》中「陳子褒先生編著書目」，列出陳氏編著的教科書共四十六種。本附錄以該表為基礎，詳列筆者披閱陳氏教科書的情況。
- 二、除特別說明外，下表「書名」及「出版年分」兩欄悉據「陳子褒先生編著書目」，「版本及內容」一欄描述筆者披閱的教科書版本及內容。若此欄留白，即屬筆者未曾得見之教科書。
- 三、陳子褒的教科書失逸情況嚴重，加上他常常改良教科書，今人難以作全面而系統的版本梳理。本附錄之目的，乃盡量綜合目前可見之材料，以表現陳氏教科書對兒童教學的熱誠和運用粵語的特色。

書名	出版年分	版本及內容
1.《婦孺須知》（二卷）	光緒二十一年(1895)	陳子褒編寫的第一種教科書。據筆者蒐尋，未見此版本，僅得一九〇〇年（光緒庚子）的版本：一卷，光緒卯月新鐫，粵東省城十七甫明經閣藏板。序文寫於崇蘭草堂，聲明「以徵實為體，以便俗為用」。雖有「去臘家居，客有以粗淺遽下標宗旨者，欲著一書以便婦孺來問」之語，惟序文未著年月，難以判斷「去臘」屬何年。庚子版本的《婦孺須知》分時令、人倫、衣服、身體、珍寶等類，每一字下注一詞，如「夜」下注「消夜」。據筆者蒐尋，陳氏亦著有《改良婦孺須知》，光緒三十三年刊，序文寫於光緒二十七年，分類和著錄的字詞都有所不同。
2.《婦孺淺解》（二卷）	光緒二十二年(1896)	筆者蒐尋到的是一八九八年（光緒戊戌）版本，雙門底街經史閣發售。序文寫於光緒二十三年，文末稱「敘於外海鄉之崇蘭草堂」，外海鄉即今江門市。序文後附「大清國全圖」，書

		後附〈新會廣智義學捷法章程〉（下注「新會陳榮袞擬」）及〈大腳歌〉。是書分天文、時令、地理、宮室、人類等類，每一字下以粵語解釋字義，如「婢，妹仔也」、「愛，鍾意也」。
3.《婦孺入門書》	光緒二十二年(1896)	
4.《婦孺八勸》（一卷）	光緒二十二年(1896)	筆者蒐尋到的是一九一七年（民國丁巳年春）的版本，廣州、佛山同文堂出版的，包含陳氏編寫的《婦孺八勸》及盧湘父《婦孺韻語》二書，並無序跋。《婦孺八勸》四言一句，文言淺白，但較少口頭粵語，像「屎尿地獄，理無可辭」這樣的句子並不多。
5.《幼雅》（九卷）	光緒二十三年(1897)	印刷雅緻，保存完好。陳氏的自序寫於陀城萬木草堂，光緒二十三年六月。序文後附詳細的例言。扉頁印有「光緒丁酉刊於羊城崇蘭仙館」。全書共分釋體、釋木、釋蟲魚等九卷，每卷後附七言歌謠多首。《教育遺議》書目指為八卷，疑有誤。
6.《婦孺三字書》 （四卷）	光緒二十六年(1900)	筆者蒐尋到兩種陳氏編撰的識字書：一是光緒二十九年三版的《改良繪圖婦孺三字書五種》，聚文書塾編輯。序文以中國的八股教育對照東西洋的教育方法。全書分修身、趣味、名物、女兒、愛國五部分，每部分有短序；二是合訂本《繪圖婦孺三四五字書》，光緒二十九年三版，羊城學院前守經堂石印。兩書的序文均寫於光緒二十六年。《改良繪圖婦孺三字五種》的扉頁印有「蒙學書塾書目」，列出書目包括《繪圖婦孺入門書》、《改良繪圖三四五字書》、《改良婦孺論說入門》、《教育說略》等。蒙學書塾是陳氏自日本回國後，在澳門設立的教育出版機構。兩者相較，以前者的文字較具粵語色彩，如「人客到，企起身，己乃坐」。
7.《婦孺女兒三字書》 （一卷）	光緒二十六年(1900)	
8.《婦孺四字書》 （一卷）	光緒二十六年(1900)	
9.《婦孺五字書》 （一卷）	光緒二十六年(1900)	

10.《婦孺新讀本》 (八卷)	光緒二十六年至二十九年(1900-1903)	
11.《教育說略》 (一卷)	光緒二十六年(1900)	
12.《婦孺論說入門》 (二卷)	光緒二十六年(1900)	筆者蒐尋到的是光緒二十八年四版、三次改良《婦孺論說入門》，蒙學書塾編輯。序文文末注明「光緒二十七年孟夏婦孺之僕敘」。全書分為婦孺論說第一種及第二種，兩部分均有「原敘」。第一種包括例句十八段，第二種包括例句二十五段，每段之後均附字義解釋，用粵語解釋文言字詞。
13.《婦孺學約》 (一卷)	光緒二十七年(1901)	
14.《婦孺論說大觀》 (一卷)	光緒二十八年(1902)	
15.《婦孺論說階梯》 (一卷)	光緒二十八年(1902)	木板印刷，字體清晰秀麗，遠安堂編輯。收錄二十三篇範文，均為文言文，包括〈瓜分危言序〉、〈國魂〉、〈論放棄自由之罪〉等等。扉頁印有蒙學書塾的新書廣告，並列明書籍寄售處，聲明木板印刷方為正版，坊間有石版翻印乃是盜版。序文寫於光緒二十八年二月，後附陳氏〈論教學童作論〉一文。
16.《婦孺中國輿地略》 (一卷)	光緒二十八年(1902)	
17.《婦孺釋詞粵語解》 (一卷)	光緒二十八年(1902)	筆者披閱的《婦孺釋詞》並無「粵語解」三字，光緒二十八年出版，蒙學書塾編輯，為教授虛字的意義和使用方法的專書。扉頁亦刊書塾出版物的廣告。序文寫於二十八年三月，並附簡短的例言。每一虛字後以粵語解釋字義和用法，如「哉：呢也，咩也，囉也」。
18.《婦孺譯文》 (一卷)	光緒二十九年(1903)	據筆者蒐尋，《婦孺譯文》為盧湘父所編著，惟未能確定陳子褒是否不曾撰寫同名的課本。光緒二十八年出

		版，蒙學書塾編輯。自敘寫於光緒二十九年七月，比扉頁所見出版日期遲，未知何故。附有凡例及陳氏〈論教學童作論〉一文。此書透過粵語和文言互譯，教學生寫作文言文。如〈讀書明理〉一段，粵語原文為「大凡人想著明白道理，咁就唔好唔讀書咯」，文言譯文為「凡人欲明白道理，則不可不讀書矣」。
19.《婦孺信札材料》 (一卷)	光緒二十九年(1903)	
20.《婦孺報》	光緒三十年(1904)	在廣州創刊。據例言，該報「以淺順為主，使婦孺讀書四年，即可閱看」。
21.《婦孺雜誌》	光緒三十年(1904)	
22.《婦孺閒談》	光緒三十一年(1905)	
23.《婦孺中國史問題》	光緒三十一年(1905)	
24.《幼學文法教科書》 (二卷)	光緒三十二年(1906)	
25.《小學國文教科書》 (十卷)	光緒三十二年(1906)	
26.《小學地名韻語》 (一卷)	光緒三十三年(1907)	
27.《小學詞料教科書》 (三卷)	光緒三十三年(1907)	新會婦孺之僕編輯，廣州蒙學書局印刷及發行，分上、中、下三卷，香港荷李活道聚文閣及文武廟直街文英書局代售。筆者披閱的是光緒三十三年四月初版，宣統二年十月三版發行。序文寫於光緒三十三年五月。扉頁印有蒙學書局的廣告，宣傳該書局印刷的教科書獲政府批准，質素優良。此書局應與陳氏的蒙學書塾為不同的出版機構。全書解釋二、三、四字詞、成語、文言短句之意思，間有用上口頭粵語，如「心術差」下注「唔好心地也」；「大家有意氣」下注「大家唔啱也」。

28.《小學一得》 (一卷)	光緒三十三年(1907)	
29.《少年趣味史教學法》(四卷)	光緒三十三年(1907)	
30.《小學中國歷史歌》	光緒三十三年(1907)	
31.《小學尺牘教本》	光緒三十三年(1907)	
32.《小學釋詞國語解》	光緒三十三年(1907)	
33.《七級字課第一二種》(即訂正《婦孺須知》)	光緒三十四年(1908)	筆者披閱的為《最新七級字課五種》之合訂本，沒有序文及出版資料。各字分級分類排列，下注詞彙、說明用法。如第二種「渣」字下注「豆腐渣」。
34.《七級字課第三四種》(即訂正《婦孺淺解》)	光緒三十四年(1908)	
35.《七級字課第五種》	宣統元年(1909)	
36.《七級字課第三四五種教學法》(三卷)	宣統元、二、三年(1909-1911)	
37.《左傳小識》	民國元年(1912)	
38.《補讀史論略》	民國二年(1913)	
39.《史記小識》	民國三年(1914)	
40.《前後漢書小識》	民國四年(1915)	
41.《權根小雜誌》	民國五年(1916)	
42.《晉書小識》	民國六年(1917)	
43.《南北史小識》	民國七年(1918)	
44.《左傳小識教授法》	民國七年(1918)	
45.《新唐書小識》	民國八年(1919)	
46.《崇蘭別課》	民國十年(1921)	